

落实两个“确保” 保障临床用血需求

——访市中心血站党委书记唐先绪



1.为什么国家要提倡公民无偿献血?

唐先绪:因为无偿献血是保证医疗用血安全的必由之路。只有以人道主义无私奉献而不是以经济报酬为目的无偿献血,才能从根本上清除有偿供血带来的各种弊病,保证血液质量,保证需要受血者的安全,最大限度的降低经血液传播疾病的危险。《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的颁布实施,标志着我国以法律的形式确立了无偿献血制度。同时,通过无偿献血,还会激发公民奉献爱心,增强公民的社会责任感,有助于弘扬中华民族团结友爱、互助共生的传统美德。



2.市中心血站是什么性质的机构?我市无偿献血工作近年来取得了哪些成绩?

唐先绪:血站是集采血和提供临床用血的机构,是不以盈利为目的的公益性组织。衡阳市中心血站成立于1989年,为衡阳市100余家医疗机构提供医疗用血和急救用血。

自《献血法》实施以来,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高度重视下,在市卫健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广大市民的积极参与下,无偿献血工作取得了快速发展。2019年采供血16.53吨,有效保障了衡阳市临床医疗用血需求。

自2005年起,我市临床用血实现100%来自于无偿献血。无偿献血由1997年的4人次发展到了2019年的4.7万余人次。连续14年临床用血100%来自无偿献血,连续6次荣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市”光荣称号。2018年—2019年度我市再次被评为“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市”,目前正在公示中。



3.我市医疗用血目前是什么状况?为什么每天需要那么多人来献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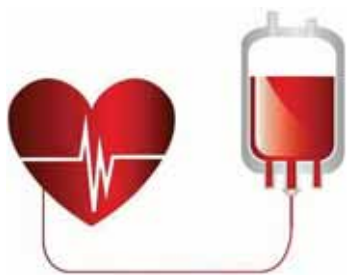
唐先绪:衡阳市为我省第二大城市,辖五县二市五区,全市总人口790余万人。医疗机构众多,其中三级医院9家,随着医疗技术提高,临床用血逐年增加,医疗用血量居全省第二,2018年—2019年度医疗用血量达30余吨,仅次于湖南省会长沙。按照人均献血300毫升计算,每天大约需要100—160名爱心人士参与无偿献血,才能保证临床用血的需要。



4.市民反映为什么献血是无偿的,而病人用血却要花钱?

唐先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第十四条规定,公民临床用血时,只交付用于血液采集、储存、分离、检验等费用;这个具体收费标准是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这就跟自来水需要经过过滤、消毒、传输等才能到居民家中供人饮用一样。血液本身是没有价格的,捐出来的血液不能直接输入病人体内,需要经过分离、检验、储存、运输等流程,期间就产生了相应的费用。这个费用是血液分离、检验、储存、运输的成本费用。目前国家规定,这笔血液成本费就需要公民自身承担,许多发达国家也是如此运作的。

《献血法》第十四条还规定,无偿献血者本人临床需要用血时,不需支付血液采集、储存、分离、检验等费用,凭本人的“无偿献血证”在医疗机构用血,免交费用程序由地方规定。同时,无偿献血者的配偶和直系亲属临床需要用血时,可以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免交或减交费用。



陈书云

《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以下简称《献血法》)以法律形式确立了无偿献血制度。这是为了保证医疗临床用血的需要和安全,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的身体健康而出台的法律。近日,市中心血站党委书记唐先绪接受本报专访,就无偿献血方面的工作及市民关心的话题进行了解答。



6.有些市民想献血,但是担心献血不安全,还有人担心献血会传染疾病。是真的吗?

唐先绪:这些担心是多余的。采供血机构采血所用的针头、血袋都是国家卫生部门定点正规厂家生产,经过严格检测合格的一次性用品。献血车和献血屋的环境每日要经过严格的消毒,每位献血者使用一套新的血袋和针头,血液采集后针头当场剪掉,集中销毁。因此,在法定的采供血机构献血是绝对安全的,绝对不会传染疾病的。另外,血液的采集、检测、制备、储存、运输直到临床应用都有严格规定。因此,在法定的采供血机构献血是绝对安全的。



7.市民想知道,大家献血后,血站是不是将血液卖给了其他地方?

唐先绪:血液是一种特殊的资源,不是商品,根据《献血法》第十一条,无偿献血的血液,必须用于临床,不得买卖。血站、医疗机构不得将无偿献血的血液,出售给单采血浆站或者血液制品生产单位。我站的血液全部用于医疗机构,不存在卖给其他地方的行为。



8.根据《献血法》条例,对非法组织他人买卖血液的行为应该怎么处罚?

唐先绪:在市场经济大潮中,一些人受经济利益的驱动非法组织他人出卖血液。出现这种局面,不仅扭曲了献血制度,助长了卖血现象,而且严重损害了人民群众特别是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影响了血液质量,因此必须严厉惩处。根据《献血法》第十八条明确规定,对非法组织他人出卖血液的行为,要视情节分别给予行政处罚或者追究刑事责任,根据《刑法》第333条的规定:“非法组织他人出卖血液的,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以暴力、威胁方法强迫他人出卖血液的,处5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有前款行为,对他人造成伤害的,依照本法第234条的规定定罪处罚。”



9.有时候市民会看到供血紧张的新闻,如果出现供血紧张的情况,一般会采取哪些措施?

唐先绪:一般到了盛夏或严冬季节,会出现用血偏型紧张的情况,我们都会想办法开辟多种渠道,确保

医疗用血供应不脱节。比如,到了血库血量不足的时候,我们在市公民献血委员会的支持下,组织并号召机关、企事业单位公职人员、部队官兵、高校学子带头献血。我们血站也会策划一些活动,进行线上线下和电话

招募。每年的七八月份,我们通过报刊、电视以及掌上衡阳等新媒体,加大无偿献血的宣传力度。

同时,延长采血点开放时间和夜间采血时间,组织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在寒冬季节,因为街头行人减少,学生放假,我们会在全市开展医疗卫生单位无偿献血活动,全市所有的医疗卫生单位的医务工作者都会主动参与无偿献血。要求各医疗用血机构,制定医疗用血计划,严格推行科学合理和节约用血,积极开展择期手术自体储血以及家属和同事无偿献血宣传,这些措施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用血紧张。

但从根本上讲,还是需要无偿献血工作进一步深入人心,无偿献血者的队伍进一步壮大,还需要广大市民一如既往地支持。众人拾柴火焰高,所以我在这里呼吁广大市民,积极参加无偿献血活动。



5.献血会不会影响身体健康?什么人可以参加献血?

唐先绪:健康人群适量的献血不会影响身体健康。正常人总血量约占体重的7%—8%,一次献血300—400毫升只占全身血液的7.5%—10%左右。一般情况下,一次失血量不超过总血量10%,不影响健康。献血后,血液中的水分和无机盐类在1—2小时内,由组织渗入血管而得到补充。

国内外专家研究表明,定期献血可以降低血液中铁等一些重金属的含量,减轻肝脏的负担,增强肝功能。献血还可以降低血液和胆固醇的浓度,降低血液粘稠度,起到稀释血液,加快血流速度,改善心、脑等器官的供血。科学规律地献血,可预防血管弹性下降、硬化,起到防治高血压病、血栓性疾病、心脑血管疾病作用。

根据《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凡年龄在18—55周岁的公民,既往无献血反应、符合健康检查要求的多次献血者主动要求再次献血的,年龄可延长至60周岁。男性体重≥50公斤,女性体重≥45公斤,经体检合格后,都可以参加献血。两次献血间隔为6个月。